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,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投別 年 冠字 案號 案由 移送機輔或告訴人 被告 但結果旨字 表 109 値 17 毀損債權 檢○官簽分 正○法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字 109 値 17 毀損債權 檢○官簽分 陳○志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字 109 値 17 毀損債權 檢○官簽分 陳○志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字 109 億 1000 毀損債權 檢○官簽分 陳○華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字 109 億 1000 毀損債權 檢○官簽分 陳○華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字 109 億 3269 許取 不延前處分(得再議) 字 109 億 3389 妨害電腦使用 吉安分局 余○澄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字 109 億 4129 不能妄全駕駛 馬林分局 林○華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字 109 億 4256 交通過失致死 胡○雄 陳○國 级起訴處分 字 109 億 4256 交通過失致死 胡○雄 陳○翔 袋起訴處分 字 109 億 4256 交通過失致死 胡○雄 陳○別 聲請簡易判決 字 109 億 4274 妨害自由 花蓮分局 張○別 至都前傷別決 子 109 億 4417 抗害自由 花蓮分局 撮○道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字 109 億 4979 不能安全駕駛 花葉分局 撮○道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字 109 億 4982 妨害名變 古安分局 撮○道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字 109 億 529 傷造文書 古安分局 清○平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億 529 偽造文書 古安分局 清○平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億 529 偽造文書 古安分局 清○軍 超○議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億 529 偽造文書 古安分局 海○平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億 529 偽造文書 古安分局 海○運 超上訴 北訴 五郎 日の 億 4021 不能至金駕駛 五宝分局 五○國 起訴 五郎 日の 億 4021 不能至金駕駛 五宝分局 五○國 起訴 五郎 日の 億 4021 不能至金駕駛 古安分局 銀○庫 起訴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第 109 年 4441 妨害秩序 在蓮市公所 年 60歳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第 109 年 294 不能至全窩駛 七座分局 日の 年 20歳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第 109 年 204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109 年 204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109 年 204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109 年 206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109 年 206 日 207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109 年 208 不起訴處分(得再意) 109 年 209 不起訴處分(得用意) 109 年 209 不起訴處分(得用意) 200 不起訴處分(得用意) 200 不起訴處分(得用意) 200 不起訴處分(得用意) 200 不起訴處分(得用意) 200 不起於 200 200 200					-		キムロ	门台邓月姐庆一次放示百百块癿职。
季 109 值 17 毀損債權 檢○官簽分 陳○志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季 109 值 17 毀損債權 檢○官簽分 陳○帝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季 109 值 1000 毀損債權 檢○官簽分 陳○帝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季 109 值 3269 詐欺 花蓮分局 宋包訴處分(得再議) 季 109 值 3389 妨害電腦使用 古安分局 余○遭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季 109 值 4129 不能安全駕駛 鳳林分局 林○華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季 109 值 4256 交延過失致死 胡○雄 陳○國 銀起訴處分 季 109 值 4256 交延過失致死 胡○雄 陳○河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季 109 值 4274 妨害自由 花蓮分局 張○內 費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季 109 值 4417 詐欺 養○ 楊○實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妻 事 109 值 4982 妨害公養職	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季 109 偵 17 毀机債權 檢○官簽分 陳》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季 109 偵 1000 毀損債權 檢○官簽分 陳○華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季 109 偵 3269 詐欺 七蓮分局 ②剛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季 109 偵 3389 妨害電腦使用 吉安分局 余○澧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季 109 偵 4129 不能安全駕駛 鳳林分局 林○華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季 109 偵 4256 交延過失致死 胡○雄 陳○周 緩起訴處分 季 109 偵 4256 交延過失致死 胡○雄 陳○周 機能訴處分 季 109 偵 4274 妨害自由 花蓮分局 張○汎 母請簡易判決 季 109 偵 4979 不能訴處分(得再議)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車 本 車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車 本 本 本	孝	109	偵	17	毀損債權	檢○官簽分	王〇淇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李 109 值 1000 毀損債權 檢○官簽分 陳○華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孝 109 值 1000 毀損債權 檢○官簽分 陳○榮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孝 109 值 3269 許敗 在蓮分局 公剛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孝 109 值 3389 妨害電腦使用 吉安分局 余○遭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孝 109 值 4129 不能安全駕駛 風林分局 林○華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孝 109 值 4256 交通過失致死 胡○雄 陳○別 缓起訴處分 孝 109 值 4256 交通過失致死 胡○雄 陳○別 季達請處分 妻離簡易夕) 李 109 值 4274 妨害自由 花蓮分局 優 東 重 五 東書 109 值 4417 許敢 第○別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妻 2 車 五 本 要請簡易月別決 本 本 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<td>孝</td> <td>109</td> <td>偵</td> <td>17</td> <td>毀損債權</td> <td>檢○官簽分</td> <td>陳○志</td> <td>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</td>	孝	109	偵	17	毀損債權	檢○官簽分	陳○志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季 109 偵 1000 毀損債權 檢○官簽分 陳○榮 不起訴處分(得用議) 孝 109 偵 3269 詐欺 花蓮分局 2○剛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孝 109 偵 3389 妨害電腦使用 吉安分局 余○憑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孝 109 偵 4129 不能安全駕駛 國人分局 林○華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孝 109 偵 4256 交通過失致死 胡○雄 陳○朔 剱起訴處分 孝 109 偵 4274 妨害自由 花蓮分局 張○汎 整請簡易判決 孝 109 偵 4417 詐欺 簽○ 國一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孝 109 偵 4979 不能安全駕駛 花蓮分局 張○汎 東計廣分(得再議) 孝 109 偵 4982 妨害名譽 古安分局 福○通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孝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古安分局 高○杰 東計廣分/得再議)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	孝	109	偵	17	毀損債權	檢○官簽分	陳謝○花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孝 109 偵 3269 詐欺 花蓮分局 ?○剛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孝 109 偵 3389 妨害電腦使用 吉安分局 余○遭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孝 109 偵 4129 不能安全駕駛 風林分局 林○華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孝 109 偵 4256 交通過失致死 胡○雄 陳○剛 鏡起訴處分 孝 109 偵 4274 妨害自由 花蓮分局 張○汎 聲譜簡易判決 孝 109 偵 4417 詐欺 第○ 楊○寶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孝 109 偵 4417 詐欺 第○ 楊○寶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孝 109 偵 4979 不能安全駕駛 古安分局 羅○通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孝 109 偵 4982 妨害名鑒 古安分局 高○杰 聲譜簡易判決 求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高○本 平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	孝	109	偵	1000	毀損債權	檢○官簽分	陳○華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孝 109 偵 3389 妨害電腦使用 吉安分局 余○澧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孝 109 偵 4256 交通過失致死 胡○雄 陳○國 緩起訴處分 孝 109 偵 4256 交通過失致死 胡○雄 陳○國 緩起訴處分 孝 109 偵 4256 交通過失致死 胡○雄 陳○翔 緩起訴處分 孝 109 偵 4274 妨害自由 花蓮分局 張○汎 聲請簡易判決 孝 109 偵 4417 詐欺 簽○ 楊○寶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孝 109 偵 4979 不能安全駕駛 花蓮分局 羅○通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孝 109 偵 4982 妨害名響 吉安分局 高○盃 聖請簡易判決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高○本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瀬○政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	孝	109	偵	1000	毀損債權	檢○官簽分	陳○榮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孝 109 偵 4129 不能安全駕駛 鳳林分局 林○華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孝 109 偵 4256 交通過失致死 胡○雄 陳○翔 缓起訴處分 孝 109 偵 4274 妨害自由 花蓮分局 張○汎 聲請簡易判決 孝 109 偵 4417 許敗 簽○ 楊○費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孝 109 偵 4979 不能安全駕駛 花蓮分局 羅○通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孝 109 偵 4982 妨害名譽 吉安分局 楊○傳 起訴 孝 109 偵 4982 妨害名譽 吉安分局 楊○傳 起訴 妻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潘○平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瀬○東 起訴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瀬○東 起訴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劉○潭		109	偵	3269	詐欺	花蓮分局	?○剛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孝 109 值 4256 交通過失致死 胡○雄 陳○國 緩起訴處分 孝 109 值 4256 交通過失致死 胡○雄 陳○翔 緩起訴處分 孝 109 值 4274 妨害自由 花蓮分局 張○巩 聲請簡易判決 孝 109 值 4417 詐欺 簽○ 楊○寶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孝 109 值 4979 不能安全駕駛 花蓮分局 羅○通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孝 109 值 4982 妨害名譽 吉安分局 鄰○通 平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孝 109 值 5307 不能安全駕駛 吉安分局 潘○平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值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潘○平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值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瀬○平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值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瀬○東 起訴 忠 109 值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<td>孝</td> <td>109</td> <td>偵</td> <td>3389</td> <td>妨害電腦使用</td> <td>吉安分局</td> <td>余○澧</td> <td>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</td>	孝	109	偵	3389	妨害電腦使用	吉安分局	余○澧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孝 109 偵 4256 交通過失致死 胡○雄 陳○翔 級起訴處分 孝 109 偵 4274 妨害自由 花蓮分局 張○汎 聲請簡易判決 孝 109 偵 4417 詐欺 簽○ 楊○寶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孝 109 偵 4979 不能安全駕駛 花蓮分局 羅○通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孝 109 偵 4982 妨害名譽 吉安分局 高○杰 聲請簡易判決 孝 109 偵 5307 不能安全駕駛 吉安分局 高○杰 聲請簡易判決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潘○平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瀬○平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瀬○平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偵 3893 毀棄損壞 新城分局 国○國 起訴 忠 109 偵 4565 毒品防制條例 玉里分局 呂○國 起訴 忠 109 偵 4021 不能安全駕駛	孝	109	偵	4129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林○華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孝 109 偵 4274 妨害自由 花蓮分局 張○汎 聲請簡易判決 孝 109 偵 4417 詐欺 簽○ 楊○寶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孝 109 偵 4979 不能安全駕駛 花蓮分局 羅○通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孝 109 偵 4982 妨害名譽 吉安分局 局○杰 聲請簡易判決 孝 109 偵 5307 不能安全駕駛 吉安分局 高○杰 聲請簡易判決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潘○平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潘○平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潘○平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瀬○潭 銀起訴處分 忠 109 偵 4565 毒品防制條例 玉里分局 呂○國 起訴 忠 109 偵 4021 不能安全駕駛 吉安分局	孝	109	偵	4256	交通過失致死	胡○雄	陳○國	緩起訴處分
孝 109 偵 4417 詐欺 簽○ 楊○寶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孝 109 偵 4979 不能安全駕駛 花蓮分局 羅○通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孝 109 偵 4982 妨害名譽 吉安分局 楊○傳 起訴 孝 109 偵 5307 不能安全駕駛 吉安分局 高○杰 聲請簡易判決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潘○平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瀬○承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瀬○承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瀬○承 不起訴處分 忠 109 偵 4565 毒品防制條例 玉里分局 呂○國 起訴 忠 109 偵 4565 毒品防制條例 玉里分局 呂○國 起訴 忠 109 偵 4021 不能安全駕駛 吉安分局	孝	109	偵	4256	交通過失致死	胡○雄	陳○翔	緩起訴處分
孝 109 偵 4979 不能安全駕駛 花蓮分局 羅○通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孝 109 偵 4982 妨害名譽 吉安分局 局○杰 聲請簡易判決 ま 109 偵 5307 不能安全駕駛 吉安分局 酒○平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酒○平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瀬○京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瀬○京 一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瀬○京 一起訴處分 忠 109 偵 3893 毀棄損壞 新城分局 劉○雲 起訴 忠 109 偵 4565 毒品防制條例 玉里分局 呂○國 起訴 忠 109 偵 5157 薬事法 玉里分局 呂○國 起訴 忠 109 偵 4021 不能安全駕駛 吉安分局 趙○彦 起訴 定 109 偵 4021 不能安全駕駛 吉安分局 胡○修 級起訴處分 強 109 眞銀 294 不能安全駕駛 花蓮市公所 第○條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<		109	偵	4274	妨害自由	花蓮分局	張○汎	聲請簡易判決
孝 109 偵 4982 妨害名譽 吉安分局 楊○傳 起訴 孝 109 偵 5307 不能安全駕駛 吉安分局 高○杰 聲請簡易判決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潘○平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顏○潭 緩起訴處分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顏○潭 緩起訴處分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超○潭 緩起訴處分 忠 109 偵 4565 毒品防制條例 玉里分局 呂○國 起訴 忠 109 偵 4565 毒品防制條例 玉里分局 呂○國 起訴 忠 109 偵緝 270 公共危險 吉安分局 趙○彥 超訴 忠 109 偵 4021 不能安全駕駛 吉安分局 胡○修 緩起訴處分 強 109 偵緝 294 不能安全駕駛 花葉市公所 陳○條 不起訴處分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京○峰 <td>孝</td> <td>109</td> <td>偵</td> <td>4417</td> <td>詐欺</td> <td>簽〇</td> <td>楊○寶</td> <td>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</td>	孝	109	偵	4417	詐欺	簽〇	楊○寶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孝 109 偵 5307 不能安全駕駛 吉安分局 高○杰 聲請簡易判決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潘○平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瀬○潭 緩起訴處分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瀬○潭 緩起訴處分 忠 109 偵 3893 毀棄損壞 新城分局 劉○雲 起訴 忠 109 偵 4565 毒品防制條例 玉里分局 呂○國 起訴 忠 109 偵 4565 毒品防制條例 玉里分局 呂○國 起訴 忠 109 偵 4021 不能安全駕駛 吉安分局 鍾○彦 起訴 忠 109 偵 4021 不能安全駕駛 吉安分局 胡○修 緩起訴處分 強 109 貞組 294 不能安全駕駛 花蓮分局 宋○勝 不起訴處分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京○峰	孝	109	偵	4979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羅○通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忠 109 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潘○平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瀬○斌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瀬○潭 緩起訴處分 忠 109 債 3893 毀棄損壞 新城分局 劉○雲 起訴 忠 109 債 4565 毒品防制條例 玉里分局 呂○國 起訴 忠 109 債 5157 藥事法 玉里分局 呂○國 起訴 忠 109 債 270 公共危險 吉安分局 鍾○彦 起訴 強 109 債 4021 不能安全駕駛 吉安分局 胡○修 緩起訴處分 強 109 債 4441 妨害自由 花蓮分局 徐○勝 起訴・不起訴處分 強 109 軍調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余○峰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陳○成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陳○成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陳○成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	孝	109	偵	4982	妨害名譽	吉安分局	楊○傳	起訴
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潘○斌 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 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顏○潭 緩起訴處分 忠 109 偵 3893 毀棄損壞 新城分局 劉○雲 起訴 忠 109 偵 4565 毒品防制條例 玉里分局 呂○國 起訴 忠 109 偵 5157 薬事法 玉里分局 呂○國 起訴 忠 109 偵 270 公共危險 吉安分局 鍾○彥 起訴 強 109 偵 4021 不能安全駕駛 吉安分局 胡○修 緩起訴處分 強 109 債 4441 妨害自由 花蓮分局 徐○勝 起訴・不起訴處分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余○峰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東○成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陳○成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陳○成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陳○成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	孝	109	偵	5307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高○杰	聲請簡易判決
忠 109 偵 529 偽造文書 吉安分局 顏○潭 緩起訴處分 忠 109 偵 3893 毀棄損壞 新城分局 劉○雲 起訴 忠 109 偵 4565 毒品防制條例 玉里分局 呂○國 起訴 忠 109 偵 5157 藥事法 玉里分局 呂○國 起訴 忠 109 偵緝 270 公共危險 吉安分局 鍾○彦 起訴 強 109 偵 4021 不能安全駕駛 吉安分局 胡○修 緩起訴處分 強 109 偵緝 294 不能安全駕駛 花蓮分局 様○勝 起訴・不起訴處分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余○峰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陳○成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陳○成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曾○誠 不起訴	忠	109	偵	529	偽造文書	吉安分局	潘〇平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忠 109 偵 3893 毀棄損壞 新城分局 劉○雲 起訴 忠 109 偵 4565 毒品防制條例 玉里分局 呂○國 起訴 忠 109 偵 5157 藥事法 玉里分局 呂○國 起訴 忠 109 偵 270 公共危險 吉安分局 鍾○彦 起訴 強 109 偵 4021 不能安全駕駛 吉安分局 胡○修 緩起訴處分 強 109 偵 4441 妨害自由 花蓮分局 徐○勝 起訴・不起訴處分 強 109 眞緝 294 不能安全駕駛 花藤刑大 陳○傑 緩起訴處分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岳○誠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陳○成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陳○成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曾○誠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	忠	109	偵	529	偽造文書	吉安分局	潘〇斌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忠 109 偵 4565 毒品防制條例 玉里分局 呂○國 起訴 忠 109 偵 5157 藥事法 玉里分局 呂○國 起訴 忠 109 偵緝 270 公共危險 吉安分局 鍾○彦 起訴 強 109 偵 4021 不能安全駕駛 古安分局 胡○修 緩起訴處分 強 109 偵緝 294 不能安全駕駛 花藤刑大 陳○傑 緩起訴處分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余○峰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民○誠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陳○成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陳○成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蘭○誠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	忠	109	偵	529	偽造文書	吉安分局	顏〇潭	緩起訴處分
忠 109 偵 5157 藥事法 玉里分局 呂○國 起訴 忠 109 偵緝 270 公共危險 吉安分局 鍾○彦 起訴 強 109 偵 4021 不能安全駕駛 吉安分局 胡○修 緩起訴處分 強 109 偵緝 4441 妨害自由 花蓮分局 総○勝 起訴・不起訴處分 強 109 眞緝 294 不能安全駕駛 花懸刑大 陳○傑 緩起訴處分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岳○誠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陳○成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陳○成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曾○誠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	忠	109	偵	3893	毀棄損壞	新城分局	劉○雲	起訴
忠 109 偵緝 270 公共危險 吉安分局 鍾○彦 起訴 強 109 偵 4021 不能安全駕駛 古安分局 胡○修 緩起訴處分 強 109 偵 4441 妨害自由 花蓮分局 総○勝 起訴・不起訴處分 強 109 眞緝 294 不能安全駕駛 花藤刑大 陳○傑 緩起訴處分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岳○誠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陳○成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陳○成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曾○誠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	忠	109	偵	4565	毒品防制條例	玉里分局	呂○國	起訴
強 109 偵 4021 不能安全駕駛 吉安分局 胡○修 緩起訴處分 強 109 偵 4441 妨害自由 花蓮分局 徐○勝 起訴・不起訴處分 強 109 賃緝 294 不能安全駕駛 花蓮市公所 陳○傑 緩起訴處分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呂○誠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陳○成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曾○誠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曾○誠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	忠	109	偵	5157	藥事法	玉里分局	呂○國	起訴
強 109 偵 4441 妨害自由 花蓮分局 徐○勝 起訴・不起訴處分 強 109 賃緝 294 不能安全駕駛 花縣刑大 陳○傑 缓起訴處分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云○誠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陳○成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曾○誠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曾○誠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	忠	109	偵緝	270	公共危險	吉安分局	鍾○彥	起訴
強 109 偵緝 294 不能安全駕駛 花縣刑大 陳○傑 緩起訴處分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岳○峰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居○誠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陳○成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曾○誠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		109		4021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胡○修	緩起訴處分
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余○峰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呂○誠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陳○成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曾○誠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	強	109	偵	4441	妨害自由	花蓮分局	徐○勝	起訴・不起訴處分
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呂○誠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陳○成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曾○誠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	強	109	偵緝	294	不能安全駕駛	花縣刑大	陳○傑	緩起訴處分
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陳○成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曾○誠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	強	109	軍調偵	11	妨害秩序	花蓮市公所	余○峰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強 109 軍調偵 11 妨害秩序 花蓮市公所 曾○誠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		109	軍調偵	11	妨害秩序	花蓮市公所	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	強	109	軍調偵	11	妨害秩序	花蓮市公所	陳○成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強 109 軍調偵 15 傷害 花蓮市公所 呂〇宏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		109	軍調偵	11	妨害秩序	花蓮市公所	曾○誠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	強	109	軍調偵	15	傷害	花蓮市公所	呂○宏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
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偵結公告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,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誠	109	偵	406	商標法	保二一03	李○?	緩起訴處分
誠	109	偵	550	性犯罪防治法	花蓮縣政府	曾○祖	聲請簡易判決
誠	109	偵	3565	詐欺	臺灣高檢	陳○鏜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誠	109	偵	4047	詐欺	臺灣高檢	鄒○婕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誠	109	偵	4055	詐欺	吉安分局	劉○宏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誠	109	偵	4165	詐欺	臺灣高檢	林〇江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誠	109	偵	4264	詐欺	花蓮分局	湯〇川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誠	109	偵	4918	詐欺	吉安分局	邱○霖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誠	109	調偵	185	交通過失致死	花蓮壽豐鄉所	莊○珍	聲請簡易判決
誠	109	軍偵	80	偽造文書印文-軍	花蓮憲兵	吳○威	緩起訴處分